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ST飞乐 上市地点：上交所

INESA FEILO 飞乐音响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丰实业总公司 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洪斌等19位自然人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二〇二〇 年 八 月

声 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实施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重组报告书（草案）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飞乐音响/*ST飞乐/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51.SH）
公司股票	指	飞乐音响的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651.SH）
仪电集团	指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临港集团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临港科技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临港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华谊	指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仪电电子集团	指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联和资产	指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丰实业	指	上海市长丰实业总公司
富欣通信	指	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趣游网络	指	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自仪院	指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
仪电汽车电子	指	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仪电智能电子	指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指	自仪院、仪电汽车电子、仪电智能电子
标的资产/拟注入资产	指	自仪院100%股权、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交易对方	指	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洪斌、陆凤英、龚德富、顾秋华、闻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明强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飞乐音响拟以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交易日股票均价90%即3.53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自仪院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募集配套资金	指	飞乐音响拟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以及上海华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飞乐音响拟进行的资产重组行为，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陆凤英、龚德富、顾秋华、闻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明强分别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陆凤英、龚德富、顾秋华、闻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明强分别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分别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分别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战略合作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临港科技、上海华谊分别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并购重组委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损益归属期	指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交易交割日当月月末止的期间
期间损益	指	标的资产在损益归属期内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其他权益变动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首次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19年11月30日
交割日	指	指交易各方完成交割之当日，该日期由交易各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另行协商确定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指	2019年12月14日
国泰君安/独立财务顾问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国浩律师/法律顾问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上会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东洲评估/东洲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的主要步骤

本次重组方案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飞乐音响拟以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90%即3.53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自仪院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自仪院、仪电汽车电子及仪电智能电子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则将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仪电集团，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募集配套资金

为满足上市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尽快改善上市公司流动性，飞乐音响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包括仪电集团、临港科技及上海华谊。其中临港科技和上海华谊拟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飞乐音响已经于2020年4月27日与临港科技和上海华谊分别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上《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请参见重组报告书"第八章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三、《战略合作协议》"。

飞乐音响拟向仪电集团以及战略投资者临港科技和上海华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0,000万元，其中仪电集团拟认购不超过50,000万元，临港科技拟认购不超过20,000万元，上海华谊拟认购不超过10,000万元，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29,556.60万股，不超过本次重组前公司总股本的3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二）交易对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陆凤英、龚德富、顾秋华、闻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明强。

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为仪电集团以及战略投资者临港科技和上海华谊。

（三）本次交易的定价原则和标的资产估值情况

1、评估基准日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1月30日。

2、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和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

（1）自仪院100%股权的评估值和作价情况

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9】第1625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东洲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自仪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最终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11月30日，自仪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2,185,761,344.82元，评估增值率为104.48%。

以上述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上市公司与自仪院100%股权之交易对方协商确定自仪院10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2,185,761,344.82元。

（2）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的评估值和作价情况

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9】第1712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东洲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仪电汽车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最终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11月30日，仪电汽车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1,981,174,798.45元，评估增值率为24.51%。

以上述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上市公司与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之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1,981,174,798.45元。

（3）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的评估值和作价情况

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9】第1703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中，东洲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仪电智能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最终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11月30日，仪电智能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328,027,561.77元，评估增值率为55.15%。

以上述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上市公司与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之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328,027,561.77元。

综合上述，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合计交易价格为4,494,963,705.04元，以上评估结果已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确认。

（四）本次交易支付方式

飞乐音响拟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技和上海华谊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自仪院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向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自仪院、仪电汽车电子及仪电智能电子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9]第1625号《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华谊（集团）公司持有的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9]第1712号《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重组后的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及东洲评报字[2019]第1703号《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2019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449,496.37万元。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3.53元/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则将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仪电集团，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一）发行股票类型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A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陆凤英、龚德富、顾秋华、闻翔、赵萍、徐焕坚、胡军、李欣华、刘颖、郭梅、李呈昱、陆雪媛、朱肇梅、徐振、徐建平、方家明、张祥生、饶明强。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9年12月14日。上市公司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的90%（元/股）
20个交易日	4.11	3.70
60个交易日	4.20	3.78
120个交易日	3.92	3.53

经交易各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选择本次重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价格为市场参考价的90%，为3.53元/股。

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K，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息为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息：$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假设以上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K+N)$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和股份发行价格确定，计算方法为：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本次发行价格。

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应为整数，精确至个位。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上市公司本次向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为1,273,360,809股，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交易价格（万元）	发行股份数（股）
自仪院	仪电集团	174,860.91	495,356,678
	临港科技	32,786.42	92,879,377
	上海华谊	10,928.81	30,959,792
仪电汽车电子	仪电电子集团	198,117.48	561,239,319
仪电智能电子	仪电电子集团	18,909.38	53,567,640
	上海联和资产	9,953.30	28,196,314
	长丰实业	984.08	2,787,769
	富欣通信	165.89	469,938
	趣游网络	165.89	469,938
	洪斌	1,151.38	3,261,690
	陆凤英	492.04	1,393,884
	龚德富	164.01	464,628
	顾秋华	164.01	464,628
	闻翔	164.01	464,628
	赵萍	98.41	278,776
	徐焕坚	52.48	148,681
	胡军	52.48	148,681
	李欣华	52.48	148,681
	刘颖	32.80	92,925
	郭梅	32.80	92,925
	李呈昱	32.80	92,925
	陆雪媛	32.80	92,925
	朱肇梅	32.80	92,925
	徐振	26.24	74,340
	徐建平	13.12	37,170
	方家明	13.12	37,170
	张祥生	8.20	23,231
	饶明强	8.20	23,23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股合计		449,496.37	1,273,360,809

在定价基准日后至本次股份发行日期间，如公司进行派息、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致使公司股票需要进行除权、除息的情况，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及发行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发行普通股数量最终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五）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在上交所上市。

（六）发行股份锁定期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股份认购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函，相关交易对方本次认购的本公司股票锁定期安排如下：

1、仪电集团、仪电电子集团因本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公司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

同时，仪电集团、仪电电子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在此期间内，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仪电集团、仪电电子集团所持有上市公司该等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2、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因本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则其在取得飞乐音响本次发行的股票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如果临港科技、上海华谊、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取得本次飞乐音响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12个月的，则其在取得飞乐音响本次发行的股票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3、鉴于本次交易后，仪电集团合计控制的飞乐音响股份将超过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仪电集团承诺其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股票自发行完成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战略投资者临港科投以及上海华谊承诺，其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股票自发行完成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

（七）过渡期损益归属安排

过渡期间损益以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后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过渡期间，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收益和亏损，按照以下约定享有和承担：

对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自仪院，其在过渡期内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自仪院原股东享有或承担；

对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仪电汽车电子，其在过渡期内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仪电汽车电子原股东享有或承担；

对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仪电智能电子，过渡期内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上市公司享有或承担。

三、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A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为满足上市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尽快改善上市公司流动性，飞乐音响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除飞乐音响实际控制人仪电集团拟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外，临港科投和上海华谊为加强各自与飞乐音响在主要业务领域的合作，拟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认购飞乐音响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三）发行股份价格、定价原则及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 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且不低于飞乐音响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则进行调整。

飞乐音响拟向仪电集团以及战略投资者临港科投和上海华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0,000万元，其中仪电集团拟认购不超过50,000万元，临港科投拟认购不超过20,000万元，上海华谊拟认购不超过10,000万元，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29,556.60万股，不超过本次重组前公司总股本的30%。

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股份限售期安排

鉴于本次交易后，仪电集团合计控制的飞乐音响股份将超过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相关规定，仪电集团因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获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战略投资者临港科投以及上海华谊承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股票自发行完成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五）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自仪院100%股权、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以及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就交易标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及占上市公司相应指标的比例等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及交易金额孰高	资产净额及交易金额孰高	营业收入
自仪院100%股权	218,576.13	218,576.13	40,567.43
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	209,386.05	198,117.48	158,543.32
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53,193.97	32,802.76	65,214.07
项目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飞乐音响	989,754.79	-148,233.63	292,753.21
财务指标占比	48.61%	-303.24%	90.29%

由以上计算表格可知，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财务指标的比例超过50%，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上市公司近三十六个月内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仪电集团。因此，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交易情形，不构成重组上市。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交易，根据《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审议本次重组相关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照明企业。由于公司近年来内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子公司面临收入增长乏力、业绩下滑的经营困境。面对危机，上市公司主动谋求新发展，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形式，收购自仪院、仪电汽车电子和仪电智能电子标的资产。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将有效加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和科技创新发展潜力，增强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985,220,002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上市公司拟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合计发行1,273,360,809股。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发行对象名称	本次交易前 持股数量（股）	本次交易前 持股比例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量（股）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比例
仪电电子集团	218,085,513	22.136%	832,892,472	36.877%
仪电集团			495,356,678	21.932%
临港科技			92,879,377	4.112%
上海华谊			30,959,792	1.371%
上海联和资产			28,196,314	1.248%
长丰实业			2,787,769	0.123%
富欣通信			469,938	0.021%
趣游网络			469,938	0.021%
洪斌			3,261,690	0.144%
陆凤英			1,393,884	0.062%
龚德富			464,628	0.021%
顾秋华	20,000	0.002%	484,628	0.021%
闻翔			464,628	0.021%
赵萍	6,000	0.001%	284,776	0.013%
徐焕坚			148,681	0.007%
胡军			148,681	0.007%
李欣华			148,681	0.007%
刘颖	15,000	0.002%	107,925	0.005%
郭梅			92,925	0.004%
李呈昱	50,000	0.005%	142,925	0.006%
陆雪媛			92,925	0.004%
朱肇梅			92,925	0.004%
徐振			74,340	0.003%
徐建平			37,170	0.002%
方家明			37,170	0.002%
张祥生			23,231	0.001%
饶明强			23,231	0.001%
其他原股东	767,043,489	77.855%	767,043,489	33.961%
合计	985,220,002	100.000%	2,258,580,811	100.000%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2018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市公司2019年度、2018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5696号），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	变动金额/比率
总资产	989,754.79	1,397,957.79	408,203.00
总负债	1,137,988.42	1,241,740.21	103,751.79
资产负债率	114.98%	88.83%	下降26.15个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3,106.83	132,248.19	295,355.02
营业收入	292,753.21	557,052.73	264,299.52
净利润	-173,641.38	-163,081.56	10,559.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113.38	-157,129.97	7,983.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0.70	0.98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数）	变动金额/比率
总资产	1,208,704.98	1,605,564.93	396,859.95
总负债	1,179,712.88	1,309,413.13	129,700.25
资产负债率	97.60%	81.55%	下降16.05个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726.20	269,112.36	264,386.16
营业收入	330,214.40	625,212.45	294,998.05
净利润	-333,022.86	-311,117.80	21,905.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495.36	-308,007.45	21,487.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5	-1.36	1.99

本次交易完成后，2018年末和2019年末，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1,605,564.93万元和1,415,329.35万元，较本次交易前分别增加396,859.95万元和408,203.00万元，增幅分别为32.83%和41.24%，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本次交易完成后，2018年度和2019年度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625,212.45万元和557,052.73万元，较交易前分别增加294,998.05万元和264,299.52万元，增幅分别为89.34%和90.28%；2018年度和2019年度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08,007.45万元和-157,129.97万元，较交易前亏损减少21,487.91万元和7,983.41万元；2018年度和2019年度上市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36元/股和-0.70元/股，较本次交易前分别增加1.99元/股和0.98元/股。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财务安全性得以提高，盈利能力和持续运营能力有所改善。

第二章 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及报批程序

1、飞乐音响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

2、本次重组的其他交易对方履行内部决策审议程序，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正式方案；

3、飞乐音响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

4、本次交易涉及的国有资产评估结果获得上海市国资委核准备案；

5、上海市国资委正式核准本次重组方案；

6、飞乐音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交割情况

1、自仪院100%股权

根据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8月19日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自仪院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自仪院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自仪院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

根据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8月18日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仪电汽车电子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根据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8月19日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仪电智能电子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验资情况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6879号），经审验，截至2020年8月19日止，自仪院100%股权、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和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本次共计发行股份1,273,360,809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73,360,809.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221,602,846.77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8,580,811.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258,580,811.00元。

（三）新增股份登记

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0年8月2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飞乐音响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1,273,360,80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后，飞乐音响将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

（四）过渡期损益

过渡期间，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收益和亏损，按照以下约定享有和承担：

对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自仪院，其在过渡期内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自仪院原股东享有或承担；

对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仪电汽车电子，其在过渡期内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仪电汽车电子原股东享有或承担；

对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仪电智能电子，过渡期内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上市公司享有或承担。

过渡期间损益以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后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相应的审计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中。

三、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差异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 义务，相关资产的权属情况及历史财务数据等如实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与已披露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调整情况

自飞乐音响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核准批复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飞乐音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发生更换及调整的情况。

五、交易实施过程中，是否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在本次重组实施过程中，未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 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亦未发生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协议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飞乐音响与交易对方分别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协议均已生效，交易各方已经或正在按照协议的约定履行协议内容，未出现违反协议约定的情形。

（二）承诺履行情况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相关方就股份锁定、标的资产权属完整性、认购资金来源、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资金占用等方面做出了相关承诺。上述承诺的主要内容已在《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详细披露。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承诺各方已经或正在正常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 承诺的情形。

七、相关后续事项

（一）后续工商登记变更事项

上市公司尚需向主管工商登记部门办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注册资本、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二）相关方需继续履行相关协议、承诺

本次交易过程中，相关各方签署了多项协议、出具了多项承诺，由于部分协议、承诺在某一时间段内持续有效，因此相关方尚未履行完毕所有协议、承诺。

在上述协议、承诺有效期内，相关方将继续履行相应协议、承诺。

（三）尚需执行期间损益归属的相关约定

上市公司将聘请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进行专项审计，并将根据专项审计结果执行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中关于期间损益归属的有关约定。

（四）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中国证监会已核准上市公司向仪电集团、临港科技、上海华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0,000万元，上市公司将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择机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市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的后续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各方切实履行协议约定的基础上，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不存在重大风险，飞乐音响上述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三章 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结论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得到了监管部门的批准，实施过程合法、合规。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合法有效；上市公司已完成本次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验资工作；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与已披露信息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在交易实施过程中，飞乐音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更换及调整的情况；本次重组实施过程中，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相关各方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协议、出具的承诺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未出现违反协议约定或承诺的情形。在各方切实履行协议约定的基础上，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不存在重大风险，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法律顾问意见

经核查，法律顾问认为：

飞乐音响本次交易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等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本次交易已具备实施条件；飞乐音响已完成本次交易相关的标的资产过户、新增注册资本的验资及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手续，该批新增股份将于登记到账后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交易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在交易各方按照已签署的相关协议和承诺全面履行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或风险。

第四章 备查文件

1、《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3、《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4、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华字[2020]6879 号）；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ST飞乐 编号：临2020-125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1,273,360,809股

发行价格：人民币3.53元/股

2、发行对象和限售期

交易对方类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行股份数量（股）	限售期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	1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495,356,678	36个月
	2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2,879,377	12个月
	3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30,959,792	12个月
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61,239,319	36个月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3,567,640	36个月
	2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196,314	12个月
	3	上海市长丰实业总公司	2,787,769	12个月
	4	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69,938	12个月
	5	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69,938	12个月
	6	洪斌	3,261,690	12个月
	7	陆凤英	1,393,884	12个月
	8	龚德富	464,628	12个月
	9	顾秋华	464,628	12个月
	10	闻翔	464,628	12个月
	11	赵萍	278,776	12个月
	12	徐焕坚	148,681	12个月
	13	胡军	148,681	12个月
	14	李欣华	148,681	12个月
	15	刘颖	92,925	12个月
	16	郭梅	92,925	12个月
	17	李呈昱	92,925	12个月
	18	陆雪媛	92,925	12个月
	19	朱肇梅	92,925	12个月
	20	徐振	74,340	12个月
	21	徐建平	37,170	12个月
	22	方家明	37,170	12个月
	23	张祥生	23,231	12个月
	24	饶明强	23,231	12个月
合计			1,273,360,809	-

3、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4、资产过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置入资产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仪院"）100%股权、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均已过户至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乐音响"、"公司"、"上市公司"）名下。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6879号），经审验，截至2020年8月19日止，上市公司已经取得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科投"）、上海华谊（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谊"）用于出资的自仪院100%股权，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电子集团"）用于出资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和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联合资产"）、上海市长丰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长丰实业"）、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欣通信"）、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用于出资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并已就出资的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本次共计发行股份1,273,360,809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73,360,809.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221,602,846.77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8,580,811.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258,580,811.00元。

一、本次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1、飞乐音响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

2、本次重组的其他交易对方履行内部决策审议程序，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正式方案；

3、飞乐音响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

4、本次交易涉及的国有资产评估结果获得上海市国资委核准备案；

5、上海市国资委正式核准本次重组方案；

6、飞乐音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1、发行股票类型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A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价格

根据《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本次重组的相关协议，若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K，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息为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息：$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假设以上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K+N)$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9年12月14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3.53元/股。

3、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交易协议，按照发行价格3.53元/股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向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为1,273,360,809股，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交易价格（万元）	发行股份数（股）
自仪院100%股权	仪电集团	174,860.91	495,356,678
	临港科技	32,786.42	92,879,377
	上海华谊	10,928.81	30,959,792
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	仪电电子集团	198,117.48	561,239,319
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仪电电子集团	18,909.38	53,567,640
	上海联和资产	9,953.30	28,196,314
	长丰实业	984.08	2,787,769
	富欣通信	165.89	469,938
	趣游网络	165.89	469,938
	洪斌	1,151.38	3,261,690
	陆凤英	492.04	1,393,884
	龚德富	164.01	464,628
	顾秋华	164.01	464,628
	闻翔	164.01	464,628
	赵萍	98.41	278,776
	徐焕坚	52.48	148,681
	胡军	52.48	148,681
	李欣华	52.48	148,681
	刘颖	32.80	92,925
	郭梅	32.80	92,925
	李呈昱	32.80	92,925
	陆雪媛	32.80	92,925
	朱肇梅	32.80	92,925
	徐振	26.24	74,340
	徐建平	13.12	37,170
	方家明	13.12	37,170
	张祥生	8.20	23,231
	饶明强	8.20	23,23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股合计		449,496.37	1,273,360,809

（二）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1、标的资产交割情况

（1）自仪院100%股权

根据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8月19日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自仪院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自仪院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自仪院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

根据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8月18日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仪电汽车电子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

根据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8月19日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涉及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完成后，仪电智能电子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验资情况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6879号），经审验，截至2020年8月19日止，上市公司已经取得仪电集团、临港科投、上海华谊用于出资的自仪院100%股权，仪电电子集团用于出资的仪电汽车电子100%股权和仪电电子集团、上海联和资产、长丰实业、富欣通信、趣游网络及洪斌等19位自然人用于出资的仪电智能电子100%股权，并已就出资的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本次共计发行股份1,273,360,809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73,360,809.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221,602,846.77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8,580,811.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258,580,811.00元。

3、股份登记情况

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0年8月2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飞乐音响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1,273,360,80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后，飞乐音响将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

（三）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1、发行结果

（1）发行对象和限售期

交易对方类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行股份数量（股）	限售期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	1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495,356,678	36个月
	2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2,879,377	12个月
	3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30,959,792	12个月
上海仪电汽车电子系统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61,239,319	36个月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3,567,640	36个月
	2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196,314	12个月
	3	上海市长丰实业总公司	2,787,769	12个月
	4	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69,938	12个月
	5	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69,938	12个月
	6	洪斌	3,261,690	12个月
	7	陆凤英	1,393,884	12个月
	8	龚德富	464,628	12个月
	9	顾秋华	464,628	12个月
	10	闻翔	464,628	12个月
	11	赵萍	278,776	12个月
	12	徐焕坚	148,681	12个月
	13	胡军	148,681	12个月
	14	李欣华	148,681	12个月
	15	刘颖	92,925	12个月
	16	郭梅	92,925	12个月
	17	李呈昱	92,925	12个月
	18	陆雪媛	92,925	12个月
	19	朱肇梅	92,925	12个月
	20	徐振	74,340	12个月
	21	徐建平	37,170	12个月
	22	方家明	37,170	12个月
	23	张祥生	23,231	12个月
	24	饶明强	23,231	12个月
合计			1,273,360,809	-

（2）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股份的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2、本次发行对象情况

（1）仪电集团

公司名称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5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吴建雄
注册资本	35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28728T
主要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以及上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4年5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2）临港科技

公司名称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翁巍
注册资本	10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555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9TKC8G
主要经营范围	从事汽车科技、信息科技、生物科技、航空科技、医疗科技、环保科技、机电科技、能源科技、电子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8年3月28日至2048年3月27日

（3）上海华谊

公司名称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成立日期	1997年1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刘训峰
注册资本	328,108.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徐家汇路560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常德路809号
公司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62168G
主要经营范围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化工产品及设备的销售，医药产品的投资，从事化工医药装备工程安装、维修及承包服务，承包境外化工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7年1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4）仪电电子集团

公司名称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李军
注册资本	26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1号楼三层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1号楼三层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834258 27T
主要经营范围	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集成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1年9月29日至无固定期限

（5）上海联和资产

公司名称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叶峻
注册资本	3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高邮路19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高邮路19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6317225448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与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0年2月28日至不固定期限

（6）长丰实业

公司名称	上海市长丰实业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傅一夫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999弄2号603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1072弄1号甲2楼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13222169XN
经营范围	建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投资入股，兴办经济实体，国内商业（除专项规定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3年3月18日至无固定期限

（7）富欣通信

公司名称	上海富欣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2月4日
法定代表人	管景志
注册资本	5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8号6层2605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纳贤路60弄1号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31408403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及系统的开发研制、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的安装（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销售通信设备，电脑，文教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3年2月4日至2021年8月8日

（8）趣游网络

公司名称	上海趣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7日
法定代表人	凌若冰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38号8楼803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38号8楼803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789528979Y
经营范围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除经纪），智能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6年6月7日至不固定期限

（9）洪斌

姓名	洪斌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4********2032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0）陆凤英

姓名	陆凤英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6********0887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1）龚德富

姓名	龚德富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4********2859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2）顾秋华

姓名	顾秋华
曾用名	顾建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222********2019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3）闻翔

姓名	闻翔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228********3223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4）赵萍

姓名	赵萍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2********3246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5）徐焕坚

姓名	徐焕坚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3********0010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6）胡军

姓名	胡军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10********7011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7）李欣华

姓名	李欣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8********4419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8）刘颖

姓名	刘颖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2********5227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
境外居留权	无

（19）郭梅

姓名	郭梅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1********286X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0）李呈昱

姓名	李呈昱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3********3214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1）陆雪媛

姓名	陆雪媛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5********2982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2）朱肇梅

姓名	朱肇梅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2********2884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3）徐振

姓名	徐振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4********4437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九杜路****
境外居留权	无

（24）徐建平

姓名	徐建平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42101********2034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5）方家明

姓名	方家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228********6036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6）张祥生

姓名	张祥生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1********201X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
境外居留权	无

（27）饶明强

姓名	饶明强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2********521X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境外居留权	无

（四）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大股东变化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前，截至2020年3月31日，飞乐音响总股本为985,220,002股，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18,085,513	22.14
2	北京申安联合有限公司	97,052,882	9.85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509,930	3.71
4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617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5,163,400	1.54
5	华夏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11,400	1.36
6	吴春燕	10,087,400	1.02
7	唐红军	7,665,000	0.78
8	杨凯	4,522,800	0.46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82,255	0.31
1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97,300	0.24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后，飞乐音响总股本为2,258,580,811股，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832,892,472	36.88
2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495,356,678	21.93
3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2,879,377	4.11
4	北京申安联合有限公司	87,200,682	3.86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509,930	1.62
6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30,959,792	1.37
7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196,314	1.25
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617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5,163,400	0.67
9	吴春燕	10,087,400	0.45
10	肖建红	6,668,081	0.30

（三）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份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仪电集团，本次发行不会导致 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后，公司新增1,273,360,80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发行前 数量（股）	发行前 比例	本次发行 数量（股）	发行后 数量（股）	发行后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273,360,809	1,273,360,809	56.3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85,220,002	100.00%	-	985,220,002	43.62%
合计	985,220,002	100.00%	1,273,360,809	2,258,580,811	100.00%

五、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股权结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公司治理情况等有积极影响，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的相关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机构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贺青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项目联系人：陈是来、王牌、蒋华琳

（二）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李强

注册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层

联系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341670

项目联系人：林琳、陈杰、费原是

（三）审计机构（一）

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邱靖之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联系电话：021-51028018

传真：021-58402702

项目联系人：叶慧、李靖豪、何颖、杜文豪

（四）审计机构（二）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张晓荣

注册地址：上海市威海路755号25层

联系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1369

项目联系人：庄伟蓓、洪梁俊、石东骏、史海峰

（五）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目华路8号401室

联系电话：021-52402166

传真：021-52252086

项目联系人：於隽蓉、钱锋、杨黎鸣、吴伯莹、黄国秀

七、备查文件

1、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6879号）；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3、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5、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